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浙江海纳　公告编号:临2009—062

#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纳"、"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09年6月20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监事及高管人员,会议于2009年6月27日上午10:00整在杭州市曙光路122号世贸中心A座505室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名,实到董事 9 名,授权出席董事2名。授权出席情况为:董事潘丽春女士因公务未出席本次会议,书面授权董事陈均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代其行使表决权;独立董事刘晓松先生因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书面授权独立董事王秋潮先生出席本次会议并代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陈均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参会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及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选举陈均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长,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本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选举傅建民先生为副董事长,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公司新一届董事会成员产生后,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实施细则,经公司董事长提名,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了第四届董事会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的组成人员。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投资发展战略委员会成员:陈均、于宁(独董)、王秋潮(独董)、姚志邦。陈均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王秋潮(独董)、费忠新(独董)、傅建民。王秋潮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王秋潮(独董)、刘晓松(独董)、潘丽春。王秋潮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六、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费忠新(独董)、刘晓松(独董)、潘丽春。费忠新为主任委员。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陈均先生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姚志邦先生为公司总裁,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就此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聘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上述第一至第七项议案相关人员的简历详见2009年6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C7版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裁的议案》

根据总裁姚志邦先生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邵行先生、李军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就此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聘任。(邵行先生、李军先生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根据总裁姚志邦先生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江向阳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就此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聘任。(江向阳女士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陈均先生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副总裁李军先生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独立董事就此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上述聘任。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董事长陈均先生的提名,经本次会议审议,同意聘任葛姜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从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葛姜新女士简历见附件)

表决结果:同意票数11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

特此公告。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七日

**附件:**

1、高管人员简历:

邵行,男,生于1964年11月,硕士,高级工程师,历任杭州高联电脑软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杭州展望咨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IFS(中国)公司中国区销售总监、杭州创业软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北京北大方正电子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浙江浙大网新众合轨道交通工程有限公司总裁。

邵行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李军,男,生于1968年4月,工学学士,2008年4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杭州经济开发总公司,杭州中日友好饭店,浙江浙大网新机电工程有限公司副总裁。2007年8月15日起任本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李军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江向阳,女,生于1972年8月,管理学学士,会计师。曾就职于浙江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交易部,历任浙江浙大网新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2007年8月15日起任本公司财务总监。

江向阳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葛姜新,女,生于1970年8月,中共党员,管理学学士,工程师、统计师。2005年6月获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曾就职于浙江大学工业总公司、浙江大学企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1999年6月起就职于本公司证券部、董事会办公室。现任董事会办公室主任、证券事务代表。

葛姜新女士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证券代码:000925　证券简称:浙江海纳　公告编号:临2009—063

#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海纳"、"公司"或"本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09年6月20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监事,会议于2009年6月27日上午11:00整在杭州市曙光路122号世贸中心A座505室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 3 名。会议由监事牟式宽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参会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及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同意选举牟式宽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三年,从监事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牟式宽先生的简历详见2009年6月1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C7版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此公告。

浙江海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七日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编号:2009-027号

#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召开2009年第2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于6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金融投资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并于6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会议材料。大会于2009年6月29日在在四川省成都市小南街23号川投大厦召开。大会由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黄顺福先生主持本次大会。会后由董事长黄顺福先生主持,进行了专题学习,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监事和高管参加了学习。

出席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4人,共持有和代表股份313,915,133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49.15%。

应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10名、监事5名、高级管理人员4名,实际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10名、监事4名、高级管理人员4名,1名监事因公未出席大会。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规则和公司章程规定。

二、提案审议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

关于控股子公司嘉阳电力与四川嘉阳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签订2009年度《煤矸石购销合同》关联交易的提案报告

赞成票1,181,941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数的100%,反对票0股,弃权票0股,回避票312,733,192股。

详细内容见公司于6月1日在中证报、上证报、金融投资报和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提案属重大关联交易,在表决时关联股东川投集团、峨眉铁合金综合服务开发公司回避,由其他非关联股东投票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北京金杜律师事务所委派两名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票数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和董事会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法律意见书

以上文件置于公司证券事务部以备股东查阅。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证券代码:600106　证券简称:重庆路桥　公告编号:临2009-017

#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特别提示

1.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2.本次会议无新提案提交表决。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9年6月29日在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表决方式。

亲自或授权代表人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7人,代表股份181,457,1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98%。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王庆瑜先生主持。

三.议案审议情况:

一、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将公司持有的资中县渝州路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以3,3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资中县人民政府的议案》:

会议以181,364,579股同意,92,579股反对,0股弃权,同意股份占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5%,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公司持有的资中县渝州路桥发展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以3,300万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给资中县人民政府的议案》。

四、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的全过程由北京凯文律师事务所重庆分所指派林可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为:

本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日期:2009年6月29日

证券代码:600106　证券简称:重庆路桥　公告编号:临2009-018

#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日前,我司已办理完成转让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股权全部手续,重庆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国新纪元有限公司已分别将股权转让转项5,225万元、1,650万元划至我公司帐户。本次转让益民基金股权实现收益4,375万元。

特此公告

重庆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09年6月29日

股票简称:宁沪高速　股票代码:600377　编号:临2009-020

#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纠正高速公路计重收费标准不合理偏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获有关方面通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江苏省物价局、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交通厅以苏价服(2009)128号文发出通知,从2009年7月1日起,对江苏省范围内,除沪苏浙高速公路以外的所有联网收费高速公路调整部分不合理计重收费标准。执行标准如下:

正常装载车辆的基本费率保持0.09元/吨公里不变。根据实际车货总质量,小于等于10吨的车辆继续按基本费率0.09元/吨公里计费;大于10吨小于等于40吨的车辆计重费率由原来的0.09元/吨公里线性递减到0.04元/吨公里,调整为0.09元/吨公里线性递减到0.05元/吨公里;大于40公里的车辆计重费率由原来的0.04元/吨公里调整为0.05元/吨公里,详见下表:

纠正后计重收费标准

| | 车货总质量 | 费率 |
|---|---|---|
| 正常装载部分 | ≤10吨 | 0.09元/吨公里 |
| | 10吨〈正常装载质量≤40吨 | 0.09元/吨公司线性递减至0.05元/吨公里 |
| | 正常装载质量〉40吨 | 0.05元/吨公里 |
| 超限部分 | | 与现行标准相同 |

根据该通知,有关调整是为了纠正江苏省高速公路货车计重收费不合理偏差,充分体现计重收费轻车少收、重车多收的公平合理原则。

新的收费标准实施后,预计本公司各收费路桥的通行费总收入会有正面影响。然而,股东及/或投资者买卖本公司股份时须审慎行事。

江苏宁沪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赛迪传媒　公告编号:2009-021

#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通知已于2009年6月22日以邮件和传真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09年6月29日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际参会 7 名,委托出席 2 名,贾轶峰独立董事、郭国庆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不能参加会议,委托蒋力独立董事代为表决。会议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决议内容如下:

一、《关于更换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公司控股股东信息产业部计算机与微电子发展研究中心,持有公司股份79,701,655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25.58%。公司董事会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更换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同意信息产业部计算机与微电子发展研究中心提名卢山先生、赵泽明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

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聘任总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刘保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三、《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瞿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 |
|---|---|
| 瞿佳女士　联系电话:010-88558399<br>传　真:010-88558333 | 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10-88558355<br>010-88559875<br>传　真:010-88558366 |

四、《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秋生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议案一至议案四发表意见如下:

1、我们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提名的董事、独立董事候选人及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个人履历进行了审查,未发现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本次董事会相关人员的提名方式、聘任程序合法,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3、我们同意提名卢山先生、赵泽明先生为董事候选人;同意聘任刘保华先生为总经理、同意聘任瞿佳女士为董事会秘书;同意提名张秋生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

五、《提议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以9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通过了《提议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提议于2009年7月16日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一及议案四。

特此公告。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附:相关人员简历**

卢山,男,1972年5月出生,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历任中国计算机报社副总编、常务副社长兼总编,2006年10月至2009年6月任公司总经理。卢山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副院长。截至目前,卢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赵泽明,男,1958年11月出生,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工业财务会计专业。历任电子工业部办公厅财务处会计、助理会计师、会计师;中国电子工程建设开发公司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副主任;电子信息中心财务处处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审计处、财务处、企管处、人事处处长。赵泽明先生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现任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人事处处长。截至目前,赵泽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张秋生,男,1968年8月出生,毕业于北方交通大学运输经济专业,博士,中共党员。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税务师。其科研成果荣获北京市哲学社会科学二等奖,铁道部科技进步四等奖,第七届詹天佑铁道科学技术奖等。历任北方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现任北京交通大学经济管理学院教授。张秋生先生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目前,张秋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刘保华,男,1974年5月出生,毕业于北京交通大学,博士。历任赛迪顾问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研究员、副总裁,中国计算机报社副总编,中国电脑教育报社常务副社长兼执行总编,中央党校《学习时报》社研究中心主任,中国计算机报社执行总编,中国计算机报社常务副社长兼总编,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刘保华先生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担任职务;截至目前,刘保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瞿佳,女,1964年6月出生,研究生学历,毕业于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国际工商管理学院,高级经济师。曾任中国电子报社人事处副处长、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人事处副处长。2002年5月至2009年6月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第七届监事会监事。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人力资源部总监。瞿佳女士不在公司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担任职务;截至目前,瞿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股票代码:000504　股票简称:赛迪传媒　公告编号:2009-022

#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
|---|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 1.召开时间:2009年7月16日上午9:30<br>2.召开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6号赛迪大厦17层<br>3.召集人:董事会<br>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br>5.出席对象:<br>1)截止2009年7月8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br>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br>3) 见证律师及特邀嘉宾。<br>6.选举办法: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 1、《关于更换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br>2、《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br>上述议案详情见公司2009年6月30日刊登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
| 三、现场股东大会会议登记方法 |
| 1.登记方式:法人股东需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公众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出席者需持授权委托书及本人身份证,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br>2.登记时间:2009年7月13日至2009年7月15日　上午9:00---11:30　下午13:30---17:00<br>3.登记地点:北京市海淀区紫竹院路66号赛迪大厦17层　邮编:100048<br>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需提交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出席人身份证;公众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 |
| 四、其它事项 |
| 1.会议联系方式:010-88558355;010-88559875<br>2.会议费用:食宿交通费自理。 |
| 五、授权委托书 |
|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br>委托人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br>持股数:　股东账户:<br>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br>委托日期:<br>(注:本授权委托书的复印件及重新打印件均有效) |

北京赛迪传媒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股票代码:000751　股票简称:锌业股份　公告编号:2009-019

#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八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无新增议案和议案变更事项。

2、本次股东大会有否决议案。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09年6月29日14: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本公司二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许健先生

6.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10人,代表股份427,028,191 股,占公司总股份1,110,133,291股的38.47%。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就各项议案以记名方式进行了逐项投票表决。

1、审议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公司财务工作报告;

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4、审议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5、审议《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6、审议《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7、审议《公司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

该议案属于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治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

同意　3,243,08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采取记名、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许健: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牛井坤: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郑登渝: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王明辉: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金铁山: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张廷安: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徐武州: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郭宗昌: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孔文:表决情况:

同意　3,243,08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76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423,785,107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99.24 %。

表决结果:未通过。

根据孔文女士的工作情况,不能保证及时参加公司董事会的各次会议,故公司控股股东投了弃权票。

9、审议《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议案采取记名、累积投票表决方式,表决结果如下:

史衍良: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白杰: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孙博:表决情况:

同意　427,028,191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 %;

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0 %。

表决结果:通过。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张宗珍　赵吉奎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六、备查文件

1、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 关于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致: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受贵公司的委托,本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及《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就贵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的有关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之目的,本所委派律师列席了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并根据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对贵公司提供的与本次股东大会有关的文件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在此基础上,本所律师发表法律意见如下:

一、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

1、根据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及于2009年6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载的《关于召开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以下简称"《股东大会通知》"),贵公司董事会已就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做出决议,并于会议召开二十日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了股东,《股东大会通知》有关本次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内容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本次股东大会召开的实际时间、地点、方式、会议审议的议案与《股东大会通知》中公告的时间、地点、方式、须提交会议审议的事项一致。

3、根据本所律师的见证,本次股东大会由贵公司董事长许健先生主持,符合《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综上,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关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

1、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电子邮件方式传来的表明贵公司截至2009年6月24日下午收市时在册之股东名称和姓名的《股东名册》以及本所律师的审查,持有贵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427,028,191股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占贵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8.47%。

2、根据本所律师的核查,贵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贵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根据贵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及《股东大会通知》,贵公司董事会召集了本次股东大会。

综上,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的资格符合《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三、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

1、根据本所律师的见证,本次股东大会采取记名方式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议事日程的提案进行了表决。股东大会对提案进行表决时,由本所律师、股东代表与监事共同负责计票和监票。

2、根据贵公司股东代表、监事及本所律师对会议表决结果所做的清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以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半数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

(2)以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半数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工作报告;

(3)以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半数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财务工作报告;

(4)以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半数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公司200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以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半数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续聘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6)审议通过了《公司200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议案》。该议案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股东未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股份数未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7)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次公司董事的换届选举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许健、牛井坤、郑登渝、王明辉、金铁山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张廷安、徐武州、郭宗昌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孔文女士未获当选;

(8)审议通过了《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本次公司监事的换届选举以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史衍良、白杰、孙博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股东代表出任的监事;

(9)以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综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结论意见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以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此作出的股东大会决议是合法有效的。

本所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随同贵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按有关规定予以公告。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_____

肖　微

张宗珍　律师

赵吉奎　律师

二零零九年六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锌业股份　证券代码:000751　公告编号:2009—020

#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09 年6月29日下午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8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8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管人员参加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许健主持,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了《许健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聘请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提名,聘请王明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2、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由总经理提名,董事会聘请郭天立先生、姜洪波先生、马宝军先生、奚英洲先生、张正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请张俊廷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张廷安、徐武州、郭宗昌认为,本次公司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任职资格;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合法;我们同意上述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三、审议《聘任张正东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独立董事认为,张正东先生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董事会秘书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对公司董事会聘任张正东先生为董事会秘书无异议。

四、审议《聘任刘建平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8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6月29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王明辉,男,汉族,1962年7月生,研究生学历,历任葫芦岛锌厂一冶炼厂厂长,葫芦岛锌厂燃料处处长、经营办主任,现任葫芦岛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郭天立,男、汉族,1966年1月生,硕士研究生,教授级高级工程师。历任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三冶炼厂副厂长、生产技术部副主任、电解铜厂副厂长,现任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中心主任。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姜洪波,男 ,汉族,1965年10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冶炼厂副厂长、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冶炼厂厂长,现任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马宝军,男,汉族,1970年9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葫芦岛锌厂东三车间技术员、葫芦岛东方铜业有限公司技术部长、车间主任、调度长、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铅锌冶炼厂副厂长、现任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铅锌冶炼厂厂长。未持有公司股份,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奚英洲,男,汉族,1969年1月生,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葫芦岛锌厂三分厂技术员、基建处冶金工程师、葫芦岛锌业股份有限公司稀贵金属